

狗事知多少

紀 廼 恭

十二生肖倒數第二

十二生肖是以十二種動物爲名，跟六十甲子干支紀年相爲錯綜。每年由一種生肖動物輪值，互爲循環。古代將十二個動物名稱，分配十二地支，用作出生紀元符號，即爲：子鼠、丑牛、寅虎、卯兔、辰龍、巳蛇、午馬、未羊、申猴、酉雞、戌犬、亥豬。

每一種動物的屬性，都有它的解釋，近者如猴，意爲每申時日落而猿猴啼，申者臂也，臂之氣數將盡，則狂作橫行，取其敏點。雞爲天畜，見敵必鬪，陽出即鳴，而天下白，取其號令。犬爲司夜之物，取其守禦。

十二生肖，每年一任，輪流作莊，周而復始，歷千百年而不變，人的變化，確然很大，十年人事一番新，何況十有二年。

今年是「壬戌年」，對文學修養的人，似乎都不陌生恍如相識，在中學語文課本中幾乎毫不例外的，會將蘇東坡的那篇名著「赤壁賦」選入，這位文章、書法、詩詞俱有極高造詣的大文豪，開頭幾句，便將時、地、人物交代清楚：「壬戌之秋，七月既望，蘇子與客泛舟遊於赤壁之下，……」。

壬戌之年狗運亨通

這個「壬戌」原是宋神宗元豐五年，公曆是一〇八二年，距離現在這一壬戌年，恰是九百個年頭了。

這個「戌」字，在十二生肖中是屬狗，以成語來說，「狗」或是文雅一點的字眼爲「犬」，便都不如龍、虎、馬等動物來得響亮，如「龍騰虎躍」、「龍馬精神」等，很多人都會欣然接受。狗之種類繁多，不容贅述。如若對人頌禱一句「狗運亨通」，雖有着賭狗贏錢的涵意，但也會有着「狗運」的雙關涵意，誤會可能發生。因爲凡帶「狗」字的語彙，多是低價的評論，如「老子要你狗命」，文章不能卒讀則是「狗屁不通」，舊小說中常見有「取爾狗頭」，將「貪官污吏」稱之爲「狗官」，助桀爲虐者故被稱爲「走狗」。

虎女犬子黃耳傳書

三國志中有着這樣一段故事，說孫權想和關雲長結爲聯姻，有意安排他的兒子娶關公小女爲妻，派遣媒人到關家說親，媒婆剛剛向關老爺開口，關老爺便大發雷霆說：「虎女焉配犬子！」

媒人面目無光的向東吳孫權回報，孫權聽了自己的愛子變成犬子，自然內心極端快快不悅，由此便成了兩國交惡的導火線。

成語中用「犬」字，大多數意義欠佳，諸如「一人得道，雞犬昇天」、「雞飛狗走」、「掛羊頭賣狗肉」等等。

話雖如此，但「狗」字也常和「忠」字的意義結聯在一起，事實上，的確，狗較其他獸類忠貞不貳。談到狗，古今中外好評多於惡評。

最近在一英文年曆中，亦見有狗年 (Year of dog) 之記載，可能係啓發於中國典籍，並列舉狗的好品質爲：豪俠、強健、誠實、忠心，最重友情，善於學習等等，最妙的還有一條是，善於領導。

說起人之愛狗，陸家就出過「黃耳傳書」的典故。晉書「陸機傳」：「機有駿犬，名曰「黃耳」，甚愛之，既而羈寓軍師，久無家訊，一日笑語大曰：「我家迄無書訊，汝能寄書取消息否？」犬搖尾作聲，機乃爲書，以竹筒盛之而繫其頸。犬尋路南走，遂至其家，得報還洛。其後循以爲常。」

陸機，字士衡，著有「文賦」，在晉時享大名，父陸抗，三國吳之名將，其祖即打敗劉備

的陸遜，世居吳郡，也就是現時上海蘇州一帶。蘇州距離洛陽，不要說當時，今日走走，也够瞧的。「黃耳」居然能把陸機的家書，從洛陽帶到蘇州，再回轉洛陽，而且多次往返，誠屬佳話。這只能說是姑妄言之，姑妄聽之的一段典故而已，也可說明狗有聰敏才智。

日行千里義犬救主

狗可行數千里不足為奇，問題是狗的食物由何處得來，陸機不可能準備好一袋濃縮的營養餅乾供給狗吃上十幾天，而且那時還沒有朱古力的發明，狗不餓死才怪！不過話也說回來，美國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，有一個軍犬名叫「靈犬」，在作戰時，利用牠各處傳遞情報，而且拍有影片，那「靈犬」不畏艱險，長途跋涉，各項任務均能達成，不無有使人「嘆為觀止」之感。

俠義仁德人不如狗

我國古書中，不少義犬故事，比較典型的見之於「搜神後記」：晉太和（晉廢帝司馬奕年號，公元三六六——三七〇年）中，廣陵人楊生，畜一犬，甚愛憐之，行止與俱。後，生飲酒醉，行至大草澤中，眠不能動。時方冬月燎原（放火燒野草），風勢極盛，狗周率號喚，生醉不覺。犬乃就水自濡，即還臥於草上，如此數回，週旋蹀步，草皆沾濕，火至免焚，生醒方見之。

爾後，生因暗行，墮於枯井中，犬嗥吠至曉。有路人經過，怪見此犬向井號，往視之，見生。生曰：「君可出我，當有厚報。」路人答曰：

「以此狗相與，便當相出。」生曰：「此狗會活我生命，不得相與，餘即無惜。」（意思就是說除此犬外，其他的你要什麼，我都會給你。）

路人曰：「若爾，便不相出。」狗便下頸目井，生會其意，乃再語路人曰：「以狗相與」，人即出之，繫犬而去。却後五日，狗夜走歸。

人類智慧人類感情

像這樣的狗，不僅有人類的智慧，而且有人類的感情，其忠誠性格，較之社會上某些不仁不義之人，實有過之。難怪荀子有「人不如狗」的評語。

狗，的確較其他獸類忠誠，絕不似貓般有較好吃的與好住的环境，不顧主人百般的關懷，便隨遇而安，而毅然離去。

在豐子愷所編的「護生畫集」中，有着這樣一則故事：「某江湖賣藝人，携隻犬跟隨表演，一日演罷收拾道具離去時，狗忽吠叫，繼而輕咬主人的脚跟，主人喝之亦不去不停，便怒以手中粗杖擊之，狗受傷倒地，主人獨自走去。半途，忽想起地上蒐集之錢袋遺忘拿走，於是匆忙而返回原地，只見那狗兒守護錢袋已奄奄一息，見到主人長吼一聲而氣絕。主人始悟及適才該犬之狂吠與輕咬其足跟之用意，但已後悔莫及，痛涕而返。」

另據報導，在臺北野柳游地也發生過義犬救人之舉。緣有某一女生遊覽野柳風光，獨自坐一離岸稍遠之石臺上，悠然自得，樂以忘憂，未幾天已近晚霞，忽然潮水湧至，四面俱為潮水包圍

，出路毫無，縱然吼叫，奈已夕陽西下，遊客已無，無從應聲。此時，適有一犬遙見此情，即奔返家中，牽其主人衣襟，直至岸邊，即狂吠不已，且注視女生坐處。主人會意，即刻設法將該女生救出，嗣後為國人讚譽不已。這又說明狗不僅忠於主人，而且具有仁德俠義氣質。

漢書君臣心似犬馬

狗之為用，歷史悠久。讀「楚詞」就得見猛犬守門之詩句：「猛犬猶猶而迎吠兮，問梁閉而不通」。

讀「漢書」，也可見臣常有「犬馬之心」句，乃對君主表示盡忠職守之意。

韓信死前嘆曰：「狡兔死，走狗烹；飛鳥盡，良弓藏；敵國破，謀臣亡。」正說明在古代犬是人類最好的助手，與良弓價值等量齊觀。蓋古代迄今，一向視武器為戰士之生命。

「三字經」有云：「狗守夜，雞司晨。」俗諺云：「兒不嫌母醜，狗不厭家貧。」這兩句話，都可以說，總結了中國人對狗的評價。綜觀歷史故事，一向對狗好評頗多；司馬相如的小名，就叫「犬子」。因為他平時愛好讀書，又勤習劍術，甚得親長之喜愛，故取名「犬子」。後來，中國社會通用於稱自己的兒子為「犬子」，不無道理。

忠於守門又能狩獵

當然，狗自有牠的用途，在歷史上可以證明第一個用途是盡人皆知的把守門關。狗有拒絕

陌生者接近的特性，牠從嗅覺發現向他移近的生物是牠不熟的，便以吠聲表示警懼，作出預告，如更迫近的時候，爪牙也派上用場。這原是自衛的反應，利用這一點優點，人類訓練狗嚴守門戶，頗有效用。

韓非子引述過這樣的一個故事，說宋朝有一賣酒為生意的人，「斗概甚平，過客甚從，為酒甚美，懸幟甚富」。可是他的酒就是賣不出去。他向鄉間長者楊青善問那是什麼緣故。楊青說：「你的酒店有一隻惡犬，曾經有買酒的小孩被咬傷，這就是你的酒賣不出去的原因。」這應該是很早期有關狗守門戶的紀錄，只是狗把門戶守得太緊，起了相反的作用。韓非子這個故事的寓言，接下去的是：「夫國亦有猛狗，有道之士懷其術而欲以明萬乘之立。大臣為猛狗，迎而齧之，此人之所以蔽賢，有道之士所以不用也。」以人治而不以法治的社會，就難免有這樣的事情發生。

狗的用途之二是狩獵，因此獵犬自成一個類別。有此派生的有牧人的牧羊犬，有警察所用的警犬。前者來歷自然也很久。「戰國策」說，齊國要攻打魏國，淳于髡對齊王說：「韓虎者，天下之壯犬也，東郭兔者，海內之狡兔也。韓虎逐東郭兔，環山者三，騰山者五，兔極于前，犬疲於後。犬兔俱罷（疲）死其處。田父獲之，無疲勞之苦，而擅其功。今齊魏久相持，以頓其兵，弊其罪，臣恐強秦大楚承其後，而有田父之功獲」。齊王聽了，從善如流，便停止攻魏的行動。這個故事，與鵝蚌相爭，漁人得利的寓意相

似。現在世界上有些被稱為政治家，偏偏就不懂得淳于髡所說的道理，做出和朋友鬧矛盾不自覺，而有利於敵人的事情。

錦衣美食狗成寵物

狗被當成了「寵物」，應該是守門衛戶和打獵的作用，隨着社會發展而削弱了本能之後，做了寵物的狗，錦繡美食，養尊處優，只會繞着腳邊搖尾乞憐，討主人的歡喜，或者做出幾種機敏的小動作，博得人們的開心。至於狗原本要有的本領，早已喪失殆盡了。

左拉的「貓的天堂」，同樣可以喻之于狗，當然也可以喻之于人。狗如果懂得思維，是應當厭惡這種優遇的。目前尤以歐美各國，對於狗的寵愛無以復加，冬暖夏涼，狗的地位大肆提高，誠如前面所說養尊處優，住的方面有專門建造的狗屋和各種用具，食的方面也有專門商店供應無缺。棲憩繡榻，得親芳澤，的確令人稱羨不已。

一犬吠影百犬吠聲

講到狗，在我中國社會裏，可談的太多了，大致對牠有兩種看法：一是奴才，沒有自己的主張，完全聽從主人的命令，狗！狗腰子！是惡毒的形容詞；一是忠義，就犬馬之勞，古往今來，如前面所略述的幾則故事，其實，不知發生過若干次義犬救主救人的故事，不容一一贅敘。事實上，狗有牠本身的智慧與認知，在什麼條件環境下，應該作出何種反應，適應，並非一成不變。比如我們時常聽到有這樣一句話：「一犬吠影，

百犬吠聲」。用以諷譏若干人盲目，一窩蜂的現象，假若有人要問，最初講的「一犬吠影，百犬吠聲」的人，是否懂得狗語？牠的吠聲中有什麼意義？相信，沒有人聽得懂狗話，或明白狗叫的意義，那麼既不知道吠聲的來意，怎麼可以肯定吠聲並無意義，是本能的，直感的，亂叫一通而已！

「犬吠深巷中，雞鳴高樹巔」，有人居住的地方，豬、牛、羊、馬、兔不一定有，蛇和老虎不出現尤好。雞狗大半有的，即使「老死不相往來」，也還是「雞犬之聲相聞」，雞犬是人類聚居的象徵。魯濱遜飄流記，便和一隻狗過過苦難的日子，也解決了魯氏生活的需要。然而有壞人搗亂，引致的後果，乃是「雞犬不寧」了。

狗吠深巷也是智囊

早年王安石看不起孟嘗君那些「雞鳴狗盜」的食客，說「雞鳴狗盜之出其門，此士之所以不至也」。但他忘了，救孟嘗君一命的正是這些偷雞摸狗之輩。雞鳴狗盜之輩，也許對福國利民不是有用的人才，但對孟嘗君來說，還是有用的人才。

孟嘗君困於秦，賴隨員中有雞鳴狗盜出身的，偷了狐白裘獻給秦王幸姬，又假裝雞鳴，賺開關城，逃出秦地。論者不禁嘆息，以為孟嘗君就是有了雞鳴狗盜之輩，此士之所以不至也。

其實孟嘗君門下何嘗無士，如馮煖，「戰國策」上說，孟嘗君「為相數十年，無纖介之論者，馮煖之計也」，食君之祿，思君之事，為孟嘗

君設謀策劃，使他的地位安穩穩，不是盡了士的職責嗎？再則鷄鳴狗盜也是一技之長，這時身旁隨員，不以鷄鳴狗盜顯於世，那身分是左輔右弼，在智囊之列，不過論出身不大好而已。

強秦氣吞六國，身陷敵巢，肉在人口，這時雖有經天緯地之才，也無從施展，倒不如拿出原有一點小技來，藉以脫險，這與陳平用計脫劉邦於平城之難，也不見得有何差異。

但是，時至今日，令人感慨的是，從生活舒適而言，西方富豪之家的愛犬，確可睥睨世界上許多貧窮國家的老百姓，在某些貴婦或牽狗漫步於郊外，或駕車同遊於鬧市，犬人一體，洋洋自得，比之於木屋區蟄居或公共汽車站候車的小民，形成一幅兩極分化的鮮明圖畫。看來荀子「人不如狗」的嘆喟，於今將另有時代的內容。

狗命人命究竟孰好

晚間，我失眠了，腦海中一直思索着荀子的這句話，隨着腦子的旋轉，眼前的問題也變得複雜了；「拿狗命和人命來比，對不對？狗命好是誰賜的？難道做人比狗還賤？難道人命不如狗命？難道……唉」。

到底人命好？還是狗命好？這不敢肯定，但兼而聽到有些人說，他們寧願做狗，也不願做人。為什麼呢？因為狗不必做工，不必守夜，不用讀書，只要遇上一位好主人，並剛好又有的是花綠綠的鈔票，那它那份狗命，可就好得不得了啦！天天有香噴噴的狗罐筒的飯肉吃，這種罐筒約有十幾種之多，營養極豐。而且又有小主人的

陪伴玩耍，甚至主人出門遊玩，也可以跟他們一起四處「觀光」。就只是這些原因？噢，就是這些了；難道還不够幸福，不够享受嗎？其矜貴之程度，令人咋舌，至少比人好得多，無怪有人說寧為富家狗了。

天呀！好好的人不去做，却偏偏爲了這些「不成理由」的原因，而願意當狗？唉！難怪古人說「狗眼看人低」，原有竟有人如此的羨慕狗，以至於自鳴清高，把「人」看得一文不值。

不過，有時候也難怪他們那樣羨慕狗，因為其他的國家裏，狗似乎是在過着神仙般的生活。那些狗天天由人們「服侍」，讓牠們擁有最高度舒適的生活享受。

美國的狗有美容院

就美國來說吧，在那裏有許多冷氣設備豪華的「狗美容院」，專門替狗服務、化妝，而且院裏的美容師，每個都面貌不凡，全是漂漂亮亮的「人」。她們替小狗剪毛梳洗，修甲，用狗牙膏刷牙，替狗抹眼蓋膏，穿小靴子，套上花紋毛衣，……還有燙髮髮呢！為儀容增添姿彩，每次收費約百元美金。

閣下不要大驚小怪，還有更多的呢！在狗百貨商店裏，一件狗穿的花邊襪、格子褲、晚禮服或皮大衣，價格都在一百美元以上，還有狗醫院，替狗醫治各種病症。吁，我懷疑，有幾個家長肯買一百美元的衣服給自己的孩子穿呢？

狗在花都溺有專廁

「狗」在巴黎也算不錯。在那兒的公園，街角，都有狗廁所設備，讓狗到處得到方便之所。閣下也可以算算看，您所住的地方，有幾座「人」用的公共廁所？

再說，隨着社會結構的改變，現代的狗不必再蹲在門外守夜（因為有鐵門，有防盜設備，還怕什麼強盜？）。牠們已經到了不必工作，而能過好生活的時代了。

相反的，人就不同了，幾千年以來或是幾萬年以後，還是一句話，「要生活，就得工作」。這樣比較，人命當然比狗命來得壞，難怪古人說「狗眼看人低」。

然而，人們幾乎可以吃人類以外的任何動物，而很少引起爭議。伊斯蘭教不吃豬肉，印度有若干派人不吃牛肉，那是宗教上的禁忌，但他們並不反對別人吃紅燒豬肉或鐵板牛排。而獨吃狗肉却不然，有些人自己不吃，也反對別人吃。

香肉進補國際風波

不久前外電報導，美國首相柴契爾夫人曾經就非律賓人屠狗而食之事表示了關心態度。吃狗肉而成為國際事件，涉及外交，亦可謂茲事體大矣哉。這在美國人看來，大概覺得是理所當然。非律賓人有什麼反應不得而知，恐怕只有一笑置之。

如果認為和人類關係密切而不忍於金鏤，那麼耕田的牛、代步的馬，應該比狗更受到優容，實際情形却非如此。狗的用途決不比牛馬更重要，而有些人對牠的呵護到了難以明白的程度，可

說是狗的異數。

現在除了某些專講冬令進補，喜好吃狗肉的人，已很少幹這種外國人看來極為野蠻的舉止。狗的最大災運是一些瘋狗和無人收養的流浪狗，被人們捕殺無赦，因為瘋狗一旦咬了人，那人會得所謂「恐水症」，如不及時打清血針劑醫治外，不久便會如同瘋狗般再咬別人，同樣如同狗般的瘋狂下去。年來香港一片瘋狗症聲中，多少狗兒遭殃。據報導，約有八萬九千四百多頭，均被處決了。今後如何發展，還很難說。

也有變態的狗，雖然受到主人百般愛護，一旦高興口咬主人受傷者也大有人在，只好忍痛射殺，免去後患。

據說狗肉有補身之說，這一觀念似乎早已根深蒂固，於是一到隆冬，有小型餐館或小吃攤販便以「三六上市」作招徠。縱有明令有禁止，但仍有冒犯法紀的，儘量在偷偷掩掩貼出「草羊」或者「羊肉」兩字，便是好此味者心照不宣。

古代豪傑屠狗之輩

談這狗肉之道，人皆為狗怕廣東人，似乎祇有廣東人才喜愛吃狗肉。考諸歷史，吃狗肉其實在中國古時，已盛行於北方。

中國歷史上，英雄俠義之士，不少與狗有關。刺殺韓相俠累的聶政，便是屠狗為業的大俠；刺秦王的荊軻在燕國時，日與善擊筑之高漸離混跡於屠狗輩中；鴻門宴上救劉邦的樊噲，也是屠狗的壯士。可見，古時候下層老百姓多吃狗肉，而屠狗者中頗有勇烈慷慨之士。據說，至於置之

鼎鑊，調以薑醬，供人們食用，這種狗稱之為「菜狗」。人們養牠和養豬養雞並無二致，從營養學的角度看，有的說不外是動物性的蛋白質又一來源而已。而民間盛傳狗肉有補身之效，究竟其真相如何？在營養學上或醫學上究竟有無意義？

先試從中藥典籍上尋其根源，在本草備要上指出：「犬肉，酸而鹹，溫煖脾胃，補虛寒，助陽事。」這就是可能為什麼人們說狗肉是補品了，且能助男人精力，難怪一般人便趨之若鶩了。

狗肉是屬熱性的，可「溫煖脾胃」，而有煖身之效。許多人吃狗肉後，一身大汗，恐怕即係此故。但現代醫學者不信這一套，認為發汗感熱是煮狗肉時，添加了酒類、薑、蔥等所致。在營養學上，狗肉並無特殊營養效能，也不含比別種肉類為高的熱量卡路里。

至於說到壯陽事，這是許多男人愛吃狗肉潛意識的原因，可是「本草從新」中說：「氣壯多火，陽事易舉者忌之。妊婦食之，令子無聲。」可見，並非每個人都適應合用。懷孕婦女，尤不可食。

狗的習慣各有好壞

更令人注意的是：「黃犬益脾，黑犬補腎，他色者，不宜用也。」這是依據中醫原理，黃色入脾（相當於現代醫學之胰臟），黑色入腎的說法。可見，真的要以狗肉進補，還得先要問一問，吃的狗是什麼顏色。

我國民間傳統統醫藥有許許多多的說法，有的已經獲得科學上的確證，如麻黃素即由麻黃提煉

而成，有的則尚待探討，狗肉進補就是一例。

有人戲解，吃了狗肉之後，見了電線桿子就會翹起腿來，這當然不足為信。不過狗有改不了的一種習慣，想起來令人噁心不止。在大陸鄉間，時常看到有的婦女抱着小孩子拉屎時，便呼叫家裏養的狗出來吃掉，是常習見的事；也有人將自己吃剩下飯菜，叫狗就着那碗碟舔個一乾二淨，毫不在乎狗舔過的碗碟是否留有洗不掉的細菌。甚至在電影片內也時常看到歐美人士養的可愛狗隻，竟然在餐桌上與人同時進餐，似乎是理所當然的事。但是經過訓練和經常喂得飽飽的那種狗，大概不致如前面所說的，那種饑不擇食的惡習，普通的狗就難說了。

天下人類之口，固然有的是具有同樣的嗜好，另一方面正如個人的面貌，也有不同的嗜好，例如非洲人有的人吃人肉，習以為常，那也應認為例外的例外。

秋風起兮，及時進補。基於吃什麼補什麼的原理，譬如，有人說，吃豬腦、吃牛鞭、吃羊肝、吃鰵肉，吃鴛鴦肉——都各有所補。唯獨吃狗肉有人說，吃了會不怕寒冷，小孩子吃了不會尿床。或許有人會問，究竟補的是那一門子？不過如果認真的去研究中國古書上，不是沒有說明，例如，元朝的一位大醫忽思慧作「飲膳正要」說過：「犬肉味感溫，無毒，安五臟，補絕傷，益陽道，補血脈，厚腸胃，實下焦，填精髓。」這話，據說是對皇帝說的，諒他不敢胡言亂扯。

安五臟：心、肝、脾、腎，都管得着，又益陽，又補血，又滋腸胃，如此，這麼一答，

可說是狗肉之有益於人體大矣哉！「本草綱目」也說，犬之用有三，其一爲「食犬，體肥供饌」。

狗是給人吃的，六畜裏有它，五畜裏也有它。而且自古以來「月令言食犬，燕禮言烹狗」。狗肉自然可以上得臺面。就是屠狗養母也不失爲事親之一道，史記刺客傳，客勸聶政「爲狗屠，可以旦夕得甘羶以養親。」

孟子說：「鷄豚狗彘之畜，無失其時，七十者可以食肉矣。」好像是說，老年人非肉不飽，才有資格吃狗。總之，狗肉和猪肉、牛肉、羊肉一樣，吃狗肉，也可以說是我們中國的傳統習慣。

不知從什麼時候代起，吃狗肉之風漸不流行。如前面提到過，史記記載樊噲「以屠狗爲業」，言其爲市井無賴之輩。後漢書二十八將傳論，謂屠狗者爲「輕猾之徒」。屠狗不是體面的事，吃狗肉當然也就不是高雅的事。

鄭板橋喫狗肉作畫

可是據傳，鄭板橋書法家兼畫家，平日專嗜狗肉，繼以狗肉者，在求字求畫皆不拒，這究竟是一代文人的怪癖，是可作爲閒談資料之一。「掛羊頭賣狗肉」之語句，正足以說明狗肉之賤，如何能與羊肉相比擬。

人各有志，愛吃狗肉者，由他去吃好了，不干別人的事。西方人以爲狗是人類最好和最親密的朋友，一聽說中國人喜歡吃狗肉，不免立刻汗毛倒豎，斥中國人這種行爲是野蠻。其實中國人

祭宗廟，奉「羹獻」的時候，西方人尚在茹毛飲血。

蓄養菜狗專供食用

「羹獻」即是犬牲，我們中國人並不是見了狗就嘴饞起來的民族。狗和人一樣的可以分門別類，本草綱目於「食犬，體肥供饌」之外，還列有：「甲犬，長喙善獵；吠犬，短喙善守」，行獵守門乃是犬的本能，犬當然是人類的朋友，誰也不忍吃牠。「狡兔死，走狗烹」是譬喻，獵人從來不會那樣的短見，把剛剛捉完了兔子的狗，立刻把牠殺死。

不過，「體肥供饌」的狗，就另當別論了。據說，在廣州（其他省份少見）菜市場中，到處可以看到一羣羣小黃狗用繩繫在屠戶的攤位旁邊，毛茸茸的肥嘟嘟的，有人說，這都是專供食肉的菜狗，猶如牛中所謂的菜牛，是專供食用的。殺肥狗與宰肥牛羊，我看不出其間有什麼文明與野蠻之別；有人不吃猪肉，有人不吃羊肉、牛肉，有人不吃狗肉，各隨其便，犯不着橫眉怒目來看他。

此間香肉店販頗多，肉的來歷大多不明，可以肯定的說絕不是菜狗。因爲常於昏夜被羣狗叫嗥之聲驚醒，想來是有人在街頭巷尾行獵家犬。如果是捕殺瘋犬野犬，那自然是有益於社會的事，殺而食之未嘗不可。如果被捕之犬是系出名門，價值昂貴，則犬主人也該負一大部分責任，不該縱犬留連戶外。

管理狗的辦法，西方較爲合理，狗要納稅領

照，狗要按期打預防針劑，狗外出要有皮帶繫頸，狗頸下要有牌和號碼。不過有一點無論中國人或西方人所忽略的，是人行道上狗屎星羅棋布，沒有人管，也沒有人問。

狗腿同醃火腿異香

街頭打狗之事，歷來就有，不自近日始。據一友人告知，若干年前，彼曾路過浙江嘉善，宿一親戚家。入門，見椅上、榻上到處都鋪設有毛皮墊子，有黑、白、黃等。時值隆冬，有此設備亦不足奇。

夜深人靜，主人持巨挺提燈籠，款步而出，小巷蕭索，遙聞犬吠。不知主人何時歸來，只聽得廚房內刀俎之聲盈耳。午餐時，一罐熱騰騰紅燒香肉上桌了。主人經常食其肉而寢其皮。此一客人面對「羹獻」不知所措。

另一說，金華火腿之所以含有異香，緣有狗腿一隻醃於缸內，並有人見證是實，名之爲戍腿，而爲非賣品。有人品嚐之餘，亦未言及有何異味，有人嫌其太瘦而已。某日一紳士頗費周章後，獲得一火腿店醃之狗腿一隻，以其得來不易，乃設饗大宴賓客，當時僅告知此係難得之火腿，味道奇美。宴後始說明係一狗腿，賓客嘩然，紛紛告辭，途中有意竭力全部將狗肉嘔出，免去內心之噁，但佐酒下嚥至腸胃，雖經嘔吐亦無法分辨狗肉是否在內，大有悔之不及矣。

筆者亦有吃食醃狗肉之經驗，當時係在抗日戰爭最艱苦之重慶，服務軍旅。重慶時代生活，回憶起來確堪玩味；生活之艱苦到了什麼程度，

不僅數月不知肉味，平日吃的是八寶飯，所謂八寶飯者，即米內有穀子、稗子、石子、沙子、霉米等等，味道難以下嚥。有人能購到一枚鹹鴨蛋就飯，其餘人都投以羨慕眼色，與目前台灣各地生活相較，不無天堂地獄之感，對一般奢侈浪費者，只有感慨系之。

我吃狗肉高燒三日

筆者在下班時，有同事高呼稍事休息，現有至親在千里外託人帶來的小狗一隻，正由工友煮煮，另備有大麵酒佐餐。本人以盛情難却，又有多數同仁在座，只好奉陪。不久即將煮鍋放在辦公桌上，同仁齊集，本人僅吃了三小塊，喝了一杯酒，道謝而返。

豈料第二日即發高燒，趕至醫務所就診。醫官供給了三粒奎寧藥丸（係醫瘧疾者）。越二日

發燒不但未退，反而增高。趕至陸軍醫院檢查，始知患的是黃膽病。

住院將近二個月始治癒，回憶過去此一事跡，狗肉之爲害，對我個人而言無福享受，如今談到吃狗肉一事，內心尤有餘悸，確有不寒而慄之感，據說，當時係由於營養不良，對狗肉難以消化，引起膽病，不無道理，盼喜吃狗肉者殷以爲鑑。

中外文庫 健康長壽之路

楊森等著
定價台幣柒拾元

健康長壽之路要目：楊森「我的養生之道」「我的養生祕訣，家庭生活」楊却俗「醫藥罔效、怪病自療」李先聞「三次生病記」徐荻芬「排除煩惱十項辦法」王撫州「歡笑聲中習瑜伽術」王雲五「我怎樣保持健康」李抱忱「不知老之將至」韓介白「百齡翁談養生」，等名著拾餘篇拾餘萬言，篇篇精彩，百讀不厭，歡迎購閱。

中外文庫 慈禧與珍妃

章君穀等著
現已出版
定價柒拾元

慈禧與珍妃之間的恩恩怨怨，相互影響，是近年來最熱門的話題，兩位近代史上最引人注目人物，曾出章君穀、徐荻芬、康僑、龍寶騏、王成聖諸位作家，搜集宮廷密笏，真實史料，撰寫專文，自在中外雜誌發表後，極獲讀者重視，頃應各界讀者要求，編纂成書，附以珍貴圖照，刊行問世。定價三十元。請寄郵票或將書款交郵政劃撥，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立即寄書。